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桑德

公告编号：2016-118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8月8日以电话及书面传真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6年8月13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一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以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6-119）。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出资设立宜昌桑德三峡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拓展公司经营业务，实施宜昌市供水工程等市政工程项目建设，公司拟由全资子公司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在湖北省宜昌市设立全资子公司，该子公司名称拟定为“宜昌桑德三峡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拟定为“市政工程施工、建筑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利工程施工、供水设备和材料销售等”；该子公司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1,000万元，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该子公司的工商登记相关事宜，公司将视该子公司设立进展及业务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隆尧县成发建设有限公司在隆尧县共同出资设立合资企业的议案》；

2016年5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隆尧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在隆尧县共同设立合资企业的议案》，经公司与原投资对方隆尧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协商，现投资主体由公司与隆尧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变更为公司与隆尧县成发建设有限公司。该合资公司名称拟定为“隆尧启迪桑德环卫工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拟定为“环卫、环保产业投资、建设、运营，包括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转运、垃圾处理处置、污水处理、物业公司、汽车修理、广告公司、环卫管理技术培训、环卫设备展览、园林绿化工程建设维护、各类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等”。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9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0%；隆尧县成发建设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该合资公司的工商登记注册及前期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文本，公司将视该合资公司设立进展及业务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贵州中耀绿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贵州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为充分发挥双方优势，加快拓展环卫一体化及相关市场，公司拟与非关联法人贵州中耀绿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该合资公司名称拟定为“贵州启迪桑德环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拟为“城乡环卫一体化、环保产业投资、建设、运营，包括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转运、中转站建设、公厕系统、垃圾处理处置、污水污泥处理、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物业管理、快递物联网服务、绿色新能源开发及利用、广告宣传、环卫管理技术培训、环卫设备展览、园林绿化工程建设维护、各类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等”；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51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贵州中耀绿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49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49%。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该控股子公司的工商登记及前期项目开展相关事宜，公司将视该控股子公司设立进展及业务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桑德环境（香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决定对全资子公司桑德环境（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香港”）实施增资，拟将桑德香港注册资本由 2,000 万美元增至 5,000 万美元，公司本次增加出资额为 3,000 万美元。桑德香港出资到位后，本公司出资变更为 5,000 万美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该公司增资相关变更登记事宜，公司将视该全资子公司增资及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第二至五项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投资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6-120）。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及时、准确、全面、完整地披露信息，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对《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深交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的《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六日